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为进一步拓宽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发展空间，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.00 亿元人民币在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。

2、2020 年 7 月 30 日，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全权处理子公司的相关事宜。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的决策权限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1、公司名称：深圳市卫光生命科学园发展有限公司

2、注册资本：1.00 亿元人民币

3、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4、经营范围：土地开发；房地产开发、产业园区开发；投资兴办实业产业；物业管理；项目前期孵化、培育及企业管理、商务信息咨询、企业管理咨询及培训。

5、股权结构：公司以自有货币资金出资 1.00 亿元人民币，占注册资本的 100%。

以上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结果为准。

三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可以进一步拓宽公司的发展空间，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求。

本次对外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无不利影响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31 日